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市总工会
共青团上海市委员会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文件

沪交科〔2025〕236号

关于印发《第三届“浙港杯”
长三角智能交通创新技术应用大赛
上海赛区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深入贯彻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和交通强国建设国家战略，全面落实交通运输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要求，深化智能交通技术创新应用，激发交通科技人才创新活力，搭建跨区域协同创新平台，经协商决定，由三省一市交通

运输厅（委）、三省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三省一市总工会、三省一市共青团省（市）委、三省一市妇女联合会、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江苏省综合交通运输学会联合举办第三届长三角智能交通创新技术应用大赛。

根据第三届“浙港杯”长三角智能交通创新技术应用大赛（以下简称“大赛”）方案，为做好上海赛区相关工作，特制定以下工作方案：

一、大赛名称

第三届“浙港杯”长三角智能交通创新技术应用大赛（上海赛区），上海赛区也列为上海市第三届“追求卓越向未来”中青年工程师创新创业大赛的智能交通赛道，本届大赛启动仪式2025年4月20日启动，10月底完成评审，2025年11月7日在进博会配套活动—第四届智能交通上海论坛上举行颁奖会议。

二、大赛主题

本届大赛以“人工智能赋能交通运输”为主题，聚焦数字时代交通产业转型升级的核心领域，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一代数字化信息技术，发展壮大交通运输领域新质生产力，推动行业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本届大赛深度回应交通领域面临的效率提升、能耗优化、安全治理等现实挑战，着力构建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为核心驱动力的新型交通产业生态体系。大赛将围绕工程建造、

管理运营、出行服务、安全应急等智能交通重要环节，整合行业创新资源，汇聚专家人才智慧，构建行业创新环境，将创新技术与交通运输深度融合，为行业创新成长提供动力，助力智能交通持续高质量发展。

三、上海赛区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

联合主办单位：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市总工会

共青团上海市委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单位：

上海市公路学会

上海市交通工程学会

上海市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协会

同济大学交通运输工程学院

上海交通大学交通运输工程系

上海海事大学交通运输学院

上海理工大学管理学院

四、上海赛区机构设置

为加强上海赛区的组织领导，在大赛组委会领导下，

成立第三届“浙港杯”长三角智能交通创新技术应用大赛（上海赛区）组委会，负责上海赛区方案的审定、重大问题的研究处理、上海赛区初赛结果的审定；组委会下设执委会，负责上海赛区的具体组织执行工作；执委会下设专家组和秘书处，具体负责上海赛区技术指导和日常组织、协调和推进工作。

（一）赛区组委会：

主 任：

于福林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

副主任：

张 欣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

李 炜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桂晓燕 上海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徐 豪 共青团上海市委副书记

李 铭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陈 馨 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赵宪忠 同济大学副校长、党委常委

季倩倩 上海嘉定区副区长、上海市公路学会理事长

戴晓坚 上海市科协常委、市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协会会长

委 员：

李哲梁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科技信息处处长

祝颖华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处）处长

潘 祺 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二级巡视员、学会学术部(科技创新服务部)部长

桂云林 上海市总工会基层工作部部长

金伟清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发展联络部副部长、二级调研员

葛银锋 共青团上海市委基层工作部部长

刘钧伟 上海市公路学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凌建明 同济大学交通运输工程学院院长

（二）赛区执委会：

主 任：

张 欣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

副主任：

李哲梁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科技信息处处长

凌建明 同济大学交通运输工程学院院长

刘钧伟 上海市公路学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张建堂 上海市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委 员：

田海洋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科技信息处副处长

黄承明 上海市公路学会副秘书长

张 双 上海市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协会副秘书长

（三）赛区秘书处：

秘书长:

刘钧伟 上海市公路学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副秘书长:

田海洋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科技信息处副处长

黄承明 上海市公路学会副秘书长

张 双 上海市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协会副秘书长

赛区秘书处下设会务(商务)组、宣传组、技术组等三个工作组,具体负责赛区相关组织、宣传、协调等工作,保障赛事工作正常推进。

会务组组长:

田海洋 上海市公路学会副秘书长

宣传组组长:

郝伟伟 上海市公路学会副秘书长

技术组组长:

黄承明 上海市公路学会副秘书长

五、参赛对象及条件

(一) 参赛对象

1. 在公路、水运、铁路、航空、邮政、快递、城市公共交通及其他新业态领域中从事智能交通研究、设计、实施、管理、产品研发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管理、技术、技能人才。

2. 鼓励相关院校、职业学校、技术学校积极组织参赛,参赛作品纳入所在赛区评审。

3. 鼓励涉及智能交通行业的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小微企业参赛。

4. 鼓励开发研究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等技术和产品的信息化企业参赛。

本次大赛采取自由组队方式，参赛团队不超过 10 人（含 10 人），每个参赛团队应明确第一完成人。第一完成人根据项目分工原则上不超过 3 人。其中：参赛人数在 5 人以下（含 5 人）的团队，第一完成人人数不超过 1 人；参赛人数在 6-8 人的团队，第一完成人人数不超过 2 人；参赛人数在 9-10 人的团队，第一完成人人数不超过 3 人。

有多个单位合作参赛的，以主要人员所在单位、项目工作主要承担方为牵头单位，其他参与单位为协作单位。参赛作品通过初赛后参赛单位及第一完成人、团队人员均不得变更。

（二）参赛要求

作品条件：为深入贯彻国家数字经济发展战略，本届大赛聚焦交通新基建与数字化转型深度融合，以人工智能为核心驱动力，构建“AI+交通”创新生态体系。赛事重点关注基于深度学习、机器视觉、自然语言处理等 AI 技术，与云计算、物联网、5G、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协同创新的解决方案，覆盖交通基础设施智能感知、建设运维自主决策、运输服务智慧管控等全生命周期场景。特别鼓励参赛团队突破 AI 大模型在自动驾驶、车路协同、智能调度

等领域的产业化应用瓶颈，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交通技术体系，推动形成“技术研发-场景验证-商业落地”的产业创新闭环。

参赛作品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参赛作品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提供虚假材料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六、比赛过程及时间安排

（一）赛区启动仪式

时间：2025 年 3 月 15 日。

长三角三省一市相关部门举办第三届“浙港杯”长三角智能交通创新技术应用大赛的启动仪式。

（二）参赛报名阶段

时间：2025 年 4 月中旬至 7 月中旬。

本次大赛采用网络报名方式。由参赛选手登录大赛官网 <https://www.yitsc.com.cn/> 报名注册，并按要求完整、准确、真实地填报参赛相关信息。

利用承办单位上海市公路学会、同济大学交通运输学院、上海市交通学会等相关资源开展行业发动。

赛区秘书处根据大赛统一安排做好报名资格审核工作。

（三）作品提交阶段

时间：2025 年 6 月中旬—7 月底。

本次大赛采用网络提交作品方式，参赛选手在大赛统一官网提交参赛作品。作品可涵盖公路、水运、铁路、航空、邮政、快递、城市公共交通及其他新业态领域，可以是有应用前景的实物产品、系统软件，也可以是算法、模型等。

赛区秘书处根据大赛统一安排做好赛区答疑辅导、作品形式审查等工作。

（四）初赛评审阶段

时间：2025 年 8 月。

赛区秘书处负责初赛评审的具体组织工作。秘书处做好大赛作品统计分类，并根据作品情况提出具体评审方案，包括评审分组建议等，并报赛区执委会审议。

初赛评审方案经执委会审议通过后，由秘书处组织落实，专家组负责具体评审工作。

专家组根据初赛评审方案对所有作品完成评审后，提出推荐晋级名单及赛区奖项名单专家建议，并报赛区执委会审议。

赛区执委会对专家组建议进行审议，拟定推荐晋级名单及赛区奖项名单，并报赛区组委会审议。

赛区组委会对上海赛区推荐晋级名单及赛区奖项名单进行审定，并根据大赛要求报送推荐晋级作品。

（五）大赛复赛阶段

时间：2025 年 9 月中旬。

大赛执委会组织专家对晋级复赛的作品进行评审，包括介绍、演示、问答等环节，全体评委根据评分标准对参赛作品进行打分排名，按规定比例确定进入大赛决赛阶段及授予优秀奖的作品。

（六）大赛决赛阶段

时间：2025 年 10 月上旬。

大赛执委会组织社会专家对晋级决赛的作品进行评审，包括介绍、演示、问答等环节，全体评委根据评分标准对参赛作品进行打分、排序，最终确定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获奖作品名单。大赛决赛相关工作由浙江赛区负责落实。

赛区秘书处根据大赛决赛阶段总体安排，组织专家组对晋级作品进行指导，并为大赛决赛提供相关支撑工作。

（七）颁奖及展示

时间：2025 年 11 月-12 月。

大赛颁奖仪式由浙江赛区负责落实举办。颁奖仪式邀请相关单位领导、嘉宾出席，并颁发大赛组委会设定的各类奖项。上海赛区颁奖仪式由赛区组委会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七、表彰奖励

（一）奖项设置

上海赛区拟设置特等奖 1 名，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3

名，三等奖 6 名，优秀奖若干名。具体数量视实际参赛作品数量确定，获奖作品总数不少于参赛作品总数的 10%，不超过参赛作品总数的 30%。赛区获奖作品由大赛上海赛区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

（二）荣誉和赛事配套

1. 荣誉

本赛区参赛作品获得大赛二等奖以上奖项，第一完成人和优秀青年由上海市交通委员会、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海市总工会、共青团上海市委、上海市妇女联合会、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等联合主办单位择优推荐上海交通行业科技领军人才、上海交通行业青年拔尖人才、上海公路学会十佳工程师等荣誉。若获得长三角智能交通大赛特等奖，第一完成人建议单位优先推荐“上海市五一劳动奖章”等荣誉。

2. 赛事配套

为进一步深化工程技术领域职称制度改革，创新人才评价机制，推进国家人社部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项目，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术型工程师队伍建设，建立“项目+人才”的特殊评价方式，进一步推动上海市智能交通专业人才培养，第三届“浙港杯”长三角智能交通创新技术应用大赛（上海赛区）决赛作为上海市第三届中青年工程师创新创业大赛的“智能交通”赛道，并参加创新创业大赛的相应培训和培育，获得（上海赛区）决赛的特等奖、一

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等项目，择优推荐参加第三届中青年工程师创新创业大赛决赛。同时，对第三届“浙港杯”长三角智能交通创新技术应用大赛参赛人员鼓励参加交通工程中、高级职称评审。其中，符合条件的相关人员可以申请“直通车”或“绿色通道”。

八、赛区联系人

姓名：蔡 芸

单位：上海市公路学会

电话：17621596344



上海市交通委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海市总工会



共青团上海市委
上海市委员会



上海市妇女联合会



上海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5 年 4 月 27 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上海市交通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15 日印发